

臺北榮民總醫院「性別平等工作小組」委員名冊

姓 名	性 別	單 位	職 稱	備 註
黃信彰	男	副院長室	副院長	兼召集人
林秋芬	女	臺北醫學大學	教授	
邱瓊慧	女	臺北護理健康大學	助理教授	
郭素珍	女	臺北護理健康大學	兼任教授	
蔡世仁	男	精神醫學部	主任	
陳曾基	男	家庭醫學部	主任	
周元華	男	品質管理中心	主任	
陳寶民	男	社會工作室	主任	
胡謹隆	男	人事室	主任	當然委員
林小玲	女	護理部	護理師兼護理督導長	
桑穎穎	女	護理部	護理師兼護理督導長	
邱哲琳	女	營養部	科主任	
李婉詩	女	藥學部	科主任	
鄒平儀	女	社會工作室	組長	
陳麗淑	女	醫務企管部	組長	

- 一、依本院 96.5.8 函頒本院「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小組置委員 15 人，行政副院長為委員兼召集人、人事室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其餘 13 人請護理部推派代表 2 人、社會工作室、營養部、藥學部、醫務企管部各推派代表 1 人、並由院長自一級單位主管中圈選 4 人為委員；另邀請性別平等專家、學者 3 人擔任外聘委員；以上任一性別委員代表比例不得低於全體委員人數三分之一。
- 三、本小組委員任期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，均為無給職，中途離職時依原任方式遞補，任期屆滿得予續兼。